

证券代码：603810

证券简称：丰山集团

公告编号：2025-031

转债代码：113649

转债简称：丰山转债

江苏丰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江苏丰山生化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丰山生化”），系江苏丰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
- 本次担保额度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担保最高额度为 10,000 万元，上述担保额度在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对丰山生化担保预计的 90,000 万元额度内，无需另行召开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实际为丰山生化提供的累计担保余额为 18,961.52 万元。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本次提供担保的具体情况

为满足丰山生化资金需要，近日，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盐城大丰支行（以下简称“大丰工商银行”）签订《企业最高额保证合同》，保证最高额度为 10,000 万元。公司为丰山生化的全部债务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

（二）担保额度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2024 年 5 月 20 日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根据丰山生化 2024 年生产经营计划，为保障资金需求、提高决策效率，同意公司为丰山生化 2024 年度提供合计不超过 90,000 万元的担保额度，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保证、抵押、质押等，预计担保额度的有效期为自公司 2023 年年

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议案之日起 12 个月。前述担保额度为最高担保额度，该额度在额度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士，在上述担保额度内全权办理具体业务及签署相关业务文件，公司董事会不再逐笔形成决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 2024 年度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5）。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基本信息

	江苏丰山生化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类别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22 年 10 月 14 日
法定代表人	陈健
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
住所	盐城市大丰区王港闸南首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农药生产；农药零售；农药批发；肥料生产；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文件、资料等其他印刷品印刷；特定印刷品印刷；港口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一般项目：生物农药技术研发；复合微生物肥料研发；生物有机肥料研发；肥料销售；化肥销售；基础化学原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等许可类化学品的制造）；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纸和纸板容器制造；纸制品销售；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酒店管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第三类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生产；第三类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经营；非食用盐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被担保人与公司的关系	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反担保	否
偿债能力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丰山生化不存在影响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信用状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丰山生化信用状况良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财务情况

单位：元

	江苏丰山生化科技有限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或 2024 年 1-12 月经审计主要财务数据	
总资产	1,604,815,564.56
负债总额	710,352,735.05
净资产	894,462,829.51
营业收入	973,387,225.74
净利润	-7,578,524.17
2025 年 3 月 31 日或 2025 年 1-3 月未经审计主要财务数据	
总资产	1,539,824,123.72
负债总额	622,094,418.45
净资产	917,729,705.27
营业收入	281,355,881.60
净利润	22,545,183.69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保证人：江苏丰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债权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盐城大丰支行

3、担保金额：10,000 万元人民币

4、担保范围：主债权本金（包括贵金属租借债权本金及其按贵金属租借合同的约定折算而成的人民币金额）、利息、贵金属租借费与个性化服务费、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贵金属租借重量溢短费、汇率损失（因汇率变动引起的相关损失）、因贵金属价格变动引起的相关损失、贵金属租借合同借出方根据主合同约定行使相应权利所产生的交易费等费用以及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等）。

5、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6、保证期间：主合同约定的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三年。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系为满足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丰山生化生产经营计划，保障资金需求、提高决策效率。相关担保的实施有利于子公司经营业务的开展，促进其各项经营计划的顺利实施，符合公司长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董事会意见

2024年4月25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已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六、对外担保累计金额及逾期担保的累计金额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的预计担保额度为131,300.00万元，截至2025年4月29日，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实际发生担保余额为22,138.40万元，占公司2024年末经审计母公司净资产的比例为14.03%，占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比例为14.06%。公司及各子公司不存在对外逾期担保的情况。

特此公告。

江苏丰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30日